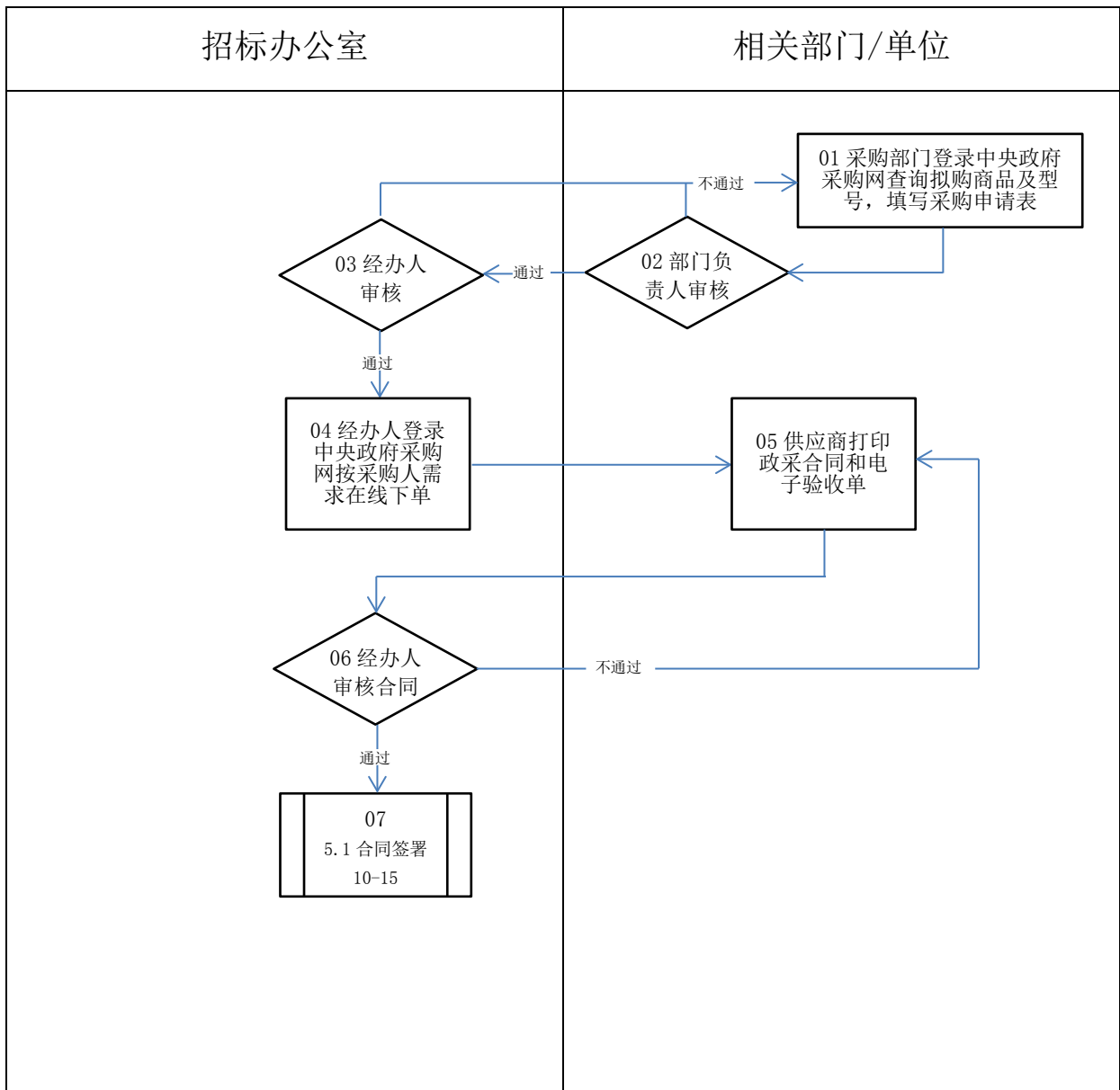


3.1.2 协议供货



备注:

1. 计算机软件、服务器、计算机网络设备、视频会议系统及会议室音频系统、空调（除批采目录空调、中央空调、多联式空调外）、汽车等品目，适用于协议供货采购方式；
2. 协议供货采购汽车的限额标准是 200 万元以下，其余品目的限额标准是 100 万元以下。